

3504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及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 11 號  
公司電話：(03)577-2000

#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6
(五) 關係人交易	26-29
(六) 質押之資產	29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 其他	
1.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30-32
2. 其他	33-36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7-38
3. 大陸投資資訊	38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3 所述，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佈之(96)基秘字第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總淨利減少 32,388 仟元及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32 元。

此 致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4)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8837 號  
(80)台財證(六)第 53174 號

黃益輝

會計師：

楊建國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五日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1,362,556	32.01	\$ 609,013	17.47	2100	短期借款	四.7	\$ 536,715	12.61	\$ 163,451	4.69
1120-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二及四.3	1,189,245	27.94	987,103	28.31	2140	應付帳款		721,188	16.94	659,426	18.9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二及五	122,156	2.87	187,555	5.38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74,501	1.75	136,648	3.92
1160	其他應收款		12,091	0.28	24,501	0.70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16	42,939	1.01	20,770	0.59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1,660	0.04	73,825	2.12	2170	應付費用		283,891	6.67	378,491	10.86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451,923	10.62	682,169	19.57	2210	其他應付款		350,019	8.22	156,235	4.48
1260	預付款項		29,334	0.69	39,816	1.14	228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70,501	1.66	11,503	0.33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21,911	0.52	24,190	0.69	2283	售後服務準備	二	113,630	2.67	86,154	2.4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6	58,429	1.37	44,462	1.27		流動負債合計		2,193,384	51.53	1,612,678	46.25
	流動資產合計		3,249,305	76.34	2,672,634	76.65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5及五					28xx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840,226	19.74	542,886	15.57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8	6,176	0.14	8,798	0.25
1537	模具設備		29,481	0.69	29,319	0.84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二及四.16	165,033	3.88	104,384	3.00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18,447	0.44	16,212	0.47		其他負債合計		171,209	4.02	113,182	3.25
1551	運輸設備		11,753	0.28	6,672	0.19		負債合計		2,364,593	55.55	1,725,860	49.50
1561	辦公設備		10,286	0.24	17,729	0.51							
1631	租賃改良		65,478	1.54	21,522	0.62							
1681	其他設備		259,226	6.09	242,076	6.94	3xxx	股東權益					
	成本合計		1,234,897	29.02	876,416	25.14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x9	減：累計折舊		(427,175)	(10.04)	(220,936)	(6.34)	31xx	股本	四.9				
1672	預付設備款		14,917	0.35	14,059	0.40	3110	普通股股本		1,004,946	23.61	835,817	23.97
	固定資產淨額		822,639	19.33	669,539	19.20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68,202	1.60	169,129	4.85
17xx	無形資產						32xx	資本公積	四.10				
1750	電腦軟體	二、三及四.6	9,870	0.23	12,828	0.37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347,610	8.17	347,610	9.97
1760	商譽	二	13,228	0.31	14,318	0.41	33xx	保留盈餘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及四.8	2,960	0.07	3,229	0.0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1	112,510	2.64	78,880	2.26
1781	專門技術	二、三及四.6	59,511	1.40	28,737	0.83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2及四.16	322,095	7.57	276,376	7.93
	無形資產合計		85,569	2.01	59,112	1.70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xx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63,918	1.50	57,385	1.65
1820	存出保證金		6,164	0.15	4,320	0.13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8	(3,680)	(0.08)	(4,462)	(0.13)
1830	遞延費用	二	92,540	2.17	80,990	2.32	3510	庫藏股	二及四.13	(23,777)	(0.56)	-	-
1887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六	200	-	-	-	3610	少數股權		-	-	-	-
	其他資產合計		98,904	2.32	85,310	2.45		股東權益合計		1,891,824	44.45	1,760,735	50.50
	資產總計		\$ 4,256,417	100.00	\$ 3,486,595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256,417	100.00	\$ 3,486,595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莊謙信

經理人：徐誌鴻

會計主管：謝金強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二、四.14及五	\$ 3,290,179	100.32	\$ 3,787,384	101.74
4170	減：銷貨退回		(7,812)	(0.24)	(27,163)	(0.73)
4190	銷貨折讓		(2,636)	(0.08)	(37,554)	(1.01)
	營業收入淨額		3,279,731	100.00	3,722,66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15及五	(2,419,525)	(73.77)	(3,025,588)	(81.27)
5910	營業毛利		860,206	26.23	697,079	18.73
6000	營業費用	四.15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90,790)	(2.77)	(92,520)	(2.4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1,205)	(4.92)	(144,012)	(3.8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6,935)	(6.00)	(197,502)	(5.30)
	營業費用合計		(448,930)	(13.69)	(434,034)	(11.66)
6900	營業淨利		411,276	12.54	263,045	7.07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838	0.27	8,670	0.23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	-	388	0.01
7160	兌換利益	二	-	-	10,196	0.27
7250	備抵呆帳轉回	二	58	-	3,614	0.10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2	885	0.03	-	-
7480	什項收入		32,954	1.00	7,685	0.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2,735	1.30	30,553	0.8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633)	(0.14)	(13,784)	(0.37)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16,892)	(0.52)	(2,881)	(0.08)
7560	兌換損失	二	(29,482)	(0.90)	-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二	(16,527)	(0.50)	(1,355)	(0.04)
7880	什項支出		(3,328)	(0.10)	(6,903)	(0.1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0,862)	(2.16)	(24,923)	(0.67)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383,149	11.68	268,675	7.22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6	(72,946)	(2.22)	(34,191)	(0.92)
9600xx	合併總淨利		\$ 310,203	9.46	\$ 234,484	6.30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317,813		\$ 234,484	
9602	少數股權(取得股權前)		(7,610)		-	
	合併總淨利		\$ 310,203		\$ 234,48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7				
	合併總淨利		\$ 3.83	\$ 3.10	\$ 2.71	\$ 2.37
	少數股權之淨損(取得股權前)		0.08	0.08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3.91	\$ 3.18	\$ 2.71	\$ 2.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合併總淨利		\$ 3.79	\$ 3.07	\$ 2.71	\$ 2.37
	少數股權之淨損(取得股權前)		0.08	0.08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3.87	\$ 3.15	\$ 2.71	\$ 2.3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莊謙信

經理人：徐誌鴻

會計主管：謝金強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庫藏股	母公司股東權益 合計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743,357	\$ -	\$ 24,000	\$ 45,329	\$ 390,103	\$ 29,078	\$ (4,462)	\$ -	\$ 1,227,405	\$ -	\$ 1,227,405
民國九十五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3,551	(33,551)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35,399	-	-	(35,399)	-	-	-	-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	133,730	-	-	(133,730)	-	-	-	-	-	-
發放員工現金紅利	-	-	-	-	(11,800)	-	-	-	(11,800)	-	(11,800)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133,731)	-	-	-	(133,731)	-	(133,731)
現金增資	92,460	-	323,610	-	-	-	-	-	416,070	-	416,070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	-	-	-	234,484	-	-	-	234,484	-	234,484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28,307	-	-	28,307	-	28,307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835,817	\$ 169,129	\$ 347,610	\$ 78,880	\$ 276,376	\$ 57,385	\$ (4,462)	\$ -	\$ 1,760,735	\$ -	\$ 1,760,735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04,946	\$ -	\$ 347,610	\$ 78,880	\$ 378,200	\$ 83,396	\$ (3,680)	\$ -	\$ 1,889,352	\$ -	\$ 1,889,352
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3,630	(33,630)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38,280	-	-	(38,280)	-	-	-	-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	29,922	-	-	(29,922)	-	-	-	-	-	-
發放員工現金紅利	-	-	-	-	(12,763)	-	-	-	(12,763)	-	(12,763)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259,323)	-	-	-	(259,323)	-	(259,323)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	-	-	-	317,813	-	-	-	317,813	-	317,813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9,478)	-	-	(19,478)	-	(19,478)
買回庫藏股	-	-	-	-	-	-	-	(23,777)	(23,777)	-	(23,777)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004,946	\$ 68,202	\$ 347,610	\$ 112,510	\$ 322,095	\$ 63,918	\$ (3,680)	\$ (23,777)	\$ 1,891,824	\$ -	\$ 1,891,82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莊謙信

經理人：徐誌鴻

會計主管：謝金強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310,203	\$ 234,484
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之淨損(取得股權前)	7,610	-
折舊費用	87,960	76,098
各項攤提	21,427	11,447
備抵呆帳轉回	(58)	(3,61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527	1,355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16,892	2,493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2,019
資產及負債科目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478,465)	(276,6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108	212,245
其他應收款	(8,602)	(16,6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9,713	(72,652)
存貨	(161,758)	2,296
預付款項	13,248	37,014
其他流動資產	(13,566)	76,812
遞延所得稅	20,824	10,652
應付帳款	316,980	119,278
應付關係人款項	7,982	(49,578)
應付所得稅	22,170	690
應付費用	(13,789)	111,271
其他應付款	62,345	(1,013)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58,327	3,265
售後服務準備	23,341	(44,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	(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38,423</u>	<u>436,4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309,838)	(113,943)
處置固定資產價款	26,558	76,32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582)	934
無形資產增加	(67,054)	(7,349)
遞延費用增加	(13,299)	(68,07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5,215)</u>	<u>(112,10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87,932	(480,865)
現金增資	-	416,070
買回庫藏股	(23,777)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64,155</u>	<u>(64,795)</u>
匯率影響數	(15,370)	12,14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21,993	271,6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0,563	337,3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62,556</u>	<u>\$ 609,01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425	\$ 16,84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0,354	\$ 23,180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316,750	\$ 116,508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增加	(6,912)	(2,565)
支付現金數	<u>\$ 309,838</u>	<u>\$ 113,943</u>
應付現金員工紅利及股東股利	\$ 272,086	\$ 145,531
加：期初應付數(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	-
減：期末應付數(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272,086)	(145,531)
支付現金數	<u>\$ -</u>	<u>\$ -</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轉增資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	<u>\$ 68,202</u>	<u>\$ 169,129</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莊謙信

經理人：徐誌鴻

會計主管：謝金強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十八日創設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營業項目為光學引擎關鍵組件及光學引擎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均為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257 人及 3,41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並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7.06.30	96.06.30
本公司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Masterview)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YO USA)	經營維修服務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弘邦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	100.00	-
		(註)		
Masterview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Grace China)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Masterview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Best Alpha)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7.06.30	96.06.30
Grace China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昆山揚明)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86.55	100.00
Best Alpha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蘇州揚明)	研發及製造光學引擎及相關光學電子器材、光學零組件、色輪、積分柱、投影機鏡頭、鏡片、鏡筒、液晶電視、等離子電視、光學式背投電視及其他可相容高清晰度數字電視(平版及光學HDTV)、彩色視頻投影機及相關新型光學和光學元件；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Best Alpha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昆山揚明)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13.45	-

註：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新增取得弘邦光學，100%之股權。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A.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B.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C.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D.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E.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 (3) 母公司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高於或低於子公司該項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辦理。若產生商譽或遞延貸項，原按估計效益年限或存續期間攤銷，並列為營業費用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取得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3.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當地流通之貨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 (2) 編製合併報表時，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約當現金

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賣回債券投資等。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 當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對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3)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為下列各類：

A.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其包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續後評價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且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上述各類別暨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應收款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係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當期利益。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份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該金融資產或該部份金融資產。所謂喪失控制，係指已實現合約之受益權、權利逾期失效，或權利拋棄。若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則該移轉交易應視為擔保借款。

7.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企業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8. 存 貨

存貨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平時採用標準成本，結算時將成本差異按平均法分攤至銷貨成本及期末存貨，以計得平均成本計價之期末存貨，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行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9.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

(2) 折舊係採平均法，其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u>設備名稱</u>	<u>耐用年數</u>
機器設備	6-10年
模具設備	2-5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年
運輸設備	4-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2-5年
其他設備	3-6年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電腦軟體及專門技術

- (1) 係單獨取得且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按一至三年平均攤銷。另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產生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2) 對於研究階段之支出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而發展階段之支出係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惟不符合規定條件時，則將相關支出全數視為發生於研究階段。

11. 遞延費用

係廠房裝修及機電工程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按五年平均攤銷。

12.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通常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方宜認為收入已實現或可實現，而且已賺得：

- (1) 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 (2) 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 (3) 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 (4) 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銷售予聯屬公司之貨品，聯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出售者，其銷貨毛利視為尚未實現；未實現銷貨毛利列為損益表上營業毛利之減項，遞延聯屬公司間利益則列為資產負債表上其他負債項目。

13. 售後服務成本

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者，預估其可能之售後服務成本，認列為當期費用。

14. 退休金

- (1) 本公司原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 (2) 嗣後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退休金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以各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等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之在職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勞工退休金認列為當期費用。

15. 所得稅

- (1)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
- (2)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中華民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 (3)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4) 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16.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

17.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評價均以公平價值衡量，當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為負時，則列為金融負債。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份係認列為當期損益。

18. 庫藏股票

- (1) 取得庫藏股票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 (2)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19.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0. 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與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電腦軟體及專門技術)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總資產並未有影響。
2.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及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未有影響。
3.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基金會新發布之(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減少 32,388 仟元(所得稅影響數 10,796 仟元)，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32 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06.30	96.06.30
現 金	\$142	\$150
活期及支票存款	632,412	608,863
定期存款	730,002	-
合 計	\$1,362,556	\$609,013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7.06.30	96.06.30
<u>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與銀行簽訂之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其主要目的係以財務避險操作規避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惟因不符合三十四號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避險會計之條件，故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流動。其相關財務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遠期外匯合約均已結清。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利益金額為 885 仟元。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7.06.30	96.06.30
應收票據	\$41,917	\$662
應收帳款	1,148,617	990,235
合 計	1,190,534	990,897
減：備抵呆帳	(1,289)	(3,349)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445)
淨 額	\$1,189,245	\$987,103

4. 存貨淨額

	97.06.30	96.06.30
原 料	\$420,187	\$378,046
在 製 品	69,917	67,149
製 成 品	41,433	332,679
合 計	531,537	777,87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9,614)	(95,705)
淨 額	\$451,923	\$682,169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固定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6. 電腦軟體及專門技術

	97 年上半年度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2,111	\$35,919	\$58,030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2,023	65,375	67,398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5,644)	-	(5,644)
期末餘額	18,490	101,294	119,784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9,529	\$35,714	\$45,243
本期攤銷(帳列營業費用-各項攤 提科目項下)	4,735	6,069	10,80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5,644)	-	(5,644)
期末餘額	8,620	41,783	50,403
97.06.30 帳面餘額	\$9,870	\$59,511	\$69,381
	96 年上半年度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4,883	\$35,673	\$50,556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7,349	-	7,349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2,827)	-	(2,827)
期末餘額	19,405	35,673	55,078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6,762	991	7,753
本期攤銷(帳列營業費用-各項攤 提科目項下)	2,642	5,945	8,587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2,827)	-	(2,827)
期末餘額	6,577	6,936	13,513
97.06.30 帳面餘額	\$12,828	\$28,737	\$41,565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短期借款

	97.06.30		96.06.30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536,715	2.50~3.28%	\$163,451	5.76%

(1) 截至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1,955,525 仟元及 1,521,759 仟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對上列短期借款提供擔保品。

8. 退休金

(1) 截至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專戶儲存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23,067 仟元及 19,790 仟元。又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9,994 仟元及 9,790 仟元，其中屬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8,334 仟元及 7,886 仟元。

(2) 截至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國外之合併子公司係採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8,036 仟元及 6,388 仟元。

9. 股 本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1,2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743,357 仟元，分別為 120,000,000 股及 74,335,614 股，每股面額 10 元。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92,460 仟元，分為 9,246,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以 45 元溢價發行，收得股款共計 416,070 仟元。嗣後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以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二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33,730 仟元及員工紅利 35,399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計 16,912,984 股，每股面額 10 元。嗣後經董事會決議其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七日，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將額定股本總額提高至 1,6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同時決議以員工紅利 38,280 仟元及股東紅利 29,922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計 6,820,187 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惟尚未決定增資基準日，故本公司將該決議增資之金額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科目項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登記額定股本為 1,2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1,004,946 仟元，分別為 120,000,000 股及 100,494,598 股，每股面額 10 元。股東常會已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 1,600,000 仟元，分為 16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惟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10. 資本公積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僅能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於保留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撥充股本。

12.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終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其餘依下列原則分派：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 (2) 其餘為股東紅利，本項數額得先提列部份或全部作為一般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之。

員工及股東紅利得以全部或一部份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為：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

本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份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後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上述盈餘分配原則如下：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二十。
- (2) 其餘為股東紅利，本項數額得先提列部份或全部作為一般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分派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3,184 仟元及 0 元 (帳列其他應付款科目項下)，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民國九十八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並認列為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營業費用或營業成本，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且其差異非屬重大時，則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之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96 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97 年 6 月 11 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97 年 4 月 22 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	\$-	-	-
員工現金紅利	\$12,763	\$12,763	-	-
員工股票紅利				
金額	\$38,280	\$38,280	-	-
股數(每股面額 10 元)	3,828,000 股	3,828,000 股	-	-
佔 96 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3.81%	3.81%	-	-
股東紅利				
現金	\$259,323	\$259,323	-	-
股票(每股面額 10 元)	2,992,187 股	2,992,187 股	-	-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 之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2.86	\$2.86	-	-

註：〔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6 年度)稅後純益-員工現金紅利-員工股票紅利-董監事酬勞〕/〔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6 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有關本公司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民國九十六年度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將較當期原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51 元，減少幅度約 15.13%。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13.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回原因	9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97.06.30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轉讓予員工	-	\$-	755,000	\$23,777	-	\$-	755,000	\$23,777

- (1)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礎，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0,049,460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782,215仟元。
- (2)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 (3)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之庫藏股票尚未給與員工。

14. 營業收入淨額

	97年上半年度	96年上半年度
銷貨收入	\$3,119,382	\$3,548,046
其他營業收入	160,349	174,621
營業收入淨額	\$3,279,731	\$3,722,667

15.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之功能別彙總

性質別 \ 功能別	97 年上半年度			96 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158,993	\$257,817	\$416,810	\$155,383	\$210,980	\$366,363
薪資費用	90,949	225,023	315,972	89,960	178,653	268,613
勞健保費用	5,701	11,675	17,376	10,987	11,913	22,900
退休金費用	7,688	10,342	18,030	5,984	10,194	16,178
其他用人費用	54,655	10,777	65,432	48,452	10,220	58,672
折舊費用	62,727	25,233	87,960	49,504	26,594	76,098
攤銷費用(註)	8,543	12,884	21,427	1,815	9,632	11,447

註：含預付費用攤銷數。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所得稅

(1)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如下：

	97.06.30	96.06.30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227,747	\$182,899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284,761	\$176,330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63,618	\$53,353
D.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9,558	\$44,46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129)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8,429	44,462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58,429	\$44,46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25,203	\$131,86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2,489)	(53,35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2,714	78,51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27,747)	(182,899)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165,033)	\$(104,384)

E.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7.06.30		96.06.30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754	\$2,688	\$29,782	\$7,4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64	266	2,795	699
未實現保固服務成本	98,964	24,741	77,794	19,448
未實現技術權利金及其他	40,232	10,058	60,031	15,008
減損損失	16,846	4,211	-	-
投資抵減		17,594		1,861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910,911)	(227,728)	(731,595)	(182,899)
虧損扣抵	234,199	58,550	-	-
其他	(76)	(19)	-	-
投資抵減		166,653		131,868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差異調節說明如下：(國內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百分之二十五；國外合併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各公司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97 年上半年度	96 年上半年度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95,755	\$70,9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	-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0,664	1,294
投資抵減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	(44,130)	(31,709)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1,524)	(14,210)
估計變動影響數	12,191	7,842
其他	(10)	(12)
所得稅費用	<u>\$72,946</u>	<u>\$34,191</u>

- (3)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及弘邦光學民國九十四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4) 子公司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及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企業所得稅適用大陸所得稅優惠政策；於企業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自公元二〇〇六年開始，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及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於公元二〇〇八及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度認列所得稅費用合計分別為 12,473 仟元及 5,089 仟元。
- (5) 本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之二」之規定，得自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此等免稅申請案業經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准在案。惟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實際享受免稅之效益。
- (6) 合併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自動化機器設備	\$350	\$350	97
	研究與發展支出	79,072	23,589	98
	人才培訓支出	207	207	98

(續下頁)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自動化機器設備	8,730	8,730	98
研究與發展支出	56,885	22,739	99
人才培訓支出	224	224	99
自動化機器設備	4,965	4,965	99
研究與發展支出	77,735	77,735	100
人才培訓支出	370	370	100
自動化機器設備	1,209	1,209	100
研究與發展支出	31,544	31,544	101
(預估數)			
人才培訓支出	97	97	101
(預估數)			
自動化機器設備	12,488	12,488	101
(預估數)			
合 計	<u>\$273,876</u>	<u>\$184,247</u>	

(7)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子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得享受虧損扣除額情形如下：

可扣抵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4,836	\$4,836	98 年度
36,846	36,846	99 年度
57,587	57,587	100 年度
91,163	91,163	101 年度
43,767	43,767	102 年度
<u>\$234,199</u>	<u>\$234,199</u>	

上述未扣除之金額之稅額影響數，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8) 本公司之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7.06.30	96.06.30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33,960</u>	<u>\$15,552</u>
	96年度	95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8.98%(註)</u>	<u>3.99%</u>

註：係依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依規定計算。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7.06.30	96.06.30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322,095	\$276,376

17. 每股盈餘

	97 年上半年度	96 年上半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00,494,598 股	74,335,614 股
96.1.25 現金增資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	8,020,011
96.8.7 員工紅利轉增資 4.24%	-	3,488,002
96.8.7 股東紅利轉增資 16%	-	13,176,900
買回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	(611,264)	-
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883,334 股	99,020,527 股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分紅	1,159,381	-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1,042,715 股	99,020,527 股

	金額(分子)		股數(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 年上半年度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90,759	\$317,813	99,883,334	\$3.91	\$3.18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90,759	\$317,813	101,042,715	\$3.87	\$3.15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損(取得股權前)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7,610	\$7,610	99,883,334	\$0.08	\$0.08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7,610	\$7,610	101,042,715	\$0.08	\$0.08

	金額(分子)		股數(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6 年上半年度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268,675	\$234,484	99,020,527	\$2.71	\$2.37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 額(分子)		股數(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268,675	\$234,484	99,020,527	\$2.71	\$2.37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

## 五、關係人交易

### 1.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中強光電)	本公司之母公司
奧圖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奧圖碼)	係中強光電之子公司
矩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矩創)	係中強光電之子公司
揚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揚昕精密)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Optoma (China & HK) Ltd. (Optoma HK)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Optoma Technology, Inc. (Optoma USA)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Optoma Europe Ltd. (Optoma Europe)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昆山翊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昆山 TSC)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昆山翊騰平面顯像有限公司(昆山翊騰)(註 1)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昆山偉視光學有限公司(昆山偉視)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昆山揚皓光電有限公司(昆山揚皓)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奧圖碼科技數碼(上海)有限公司(奧圖碼數碼)(註 2)	係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弘邦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1：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一日併入昆山揚皓光電有限公司。

註2：原名達夫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二十五日更名。

###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 貨

關係人名稱	97年上半年度		96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當期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當期進貨 淨額百分比
中強光電	\$77,227	2.72%	\$87,793	3.38%
昆山揚皓	24,521	0.87	85,047	3.26
揚昕精密	668	0.02	1,658	0.06
矩 創	-	-	1,349	0.05
Optoma HK	-	-	19	-
奧圖碼數碼	-	-	64	-
合 計	\$102,416	3.61%	\$175,930	6.75%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至於付款條件，關係人為月結 60-90 天，而其他供應商則為月結 30-90 天。

(2) 銷 貨

關係人名稱	97年上半年度		96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當期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當期銷貨 淨額百分比
昆山揚皓	\$198,865	6.07%	\$287,928	7.73%
Optoma Europe	29,477	0.90	34,997	0.94
中強光電	21,389	0.65	32,075	0.86
奧 圖 碼	24	-	-	-
昆山偉視	-	-	118,438	3.18
揚昕精密	-	-	18	0.01
Optoma USA	-	-	2	-
合 計	\$249,755	7.62%	\$473,458	12.7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均按一般銷售條件辦理；其收款期間為月結 30-9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3) 財產交易

- A.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向中強光電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739 仟元。
- B.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向揚昕精密購置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4,887 仟元。
- C.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以帳面價值出售固定資產予揚昕精密 65,100 仟元。
- D. 子公司昆山揚明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向昆山揚皓購買固定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608 仟元及 55 仟元。
- E. 子公司弘邦光學於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向揚昕精密購買固定資產之金額為 157 仟元。

(4) 其他交易

- A.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向中強光電承租部分辦公室及廠房，租賃押金均為 645 仟元，租金費用分別為 8,358 元及 11,200 仟元，按月支付。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公司與中強光電簽訂技術服務合約，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技術服務費用分別為 518 仟元及 1,745 仟元。

C. 子公司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向昆山揚皓承租廠房，租金費用分別為 11,356 仟元及 13,283 仟元。

D.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弘邦光學向銀行背書保證額度為 451,700 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 209,043 仟元。

(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關係人名稱	97.06.30		96.06.30	
	金額	估應收款項期末餘額百分比	金額	估應收款項期末餘額百分比
昆山揚皓	\$111,998	8.54%	\$66,490	5.66%
Optoma Europe	7,802	0.59	6,534	0.56
中強光電	2,350	0.18	9,175	0.78
奧圖碼	6	-	-	-
揚昕精密	-	-	19	-
昆山偉視	-	-	105,337	8.97
合計	\$122,156	9.31%	\$187,555	15.97%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97.06.30		96.06.30	
	金額	估該科目期末餘額百分比	金額	估該科目期末餘額百分比
昆山揚皓	\$1,497	10.89%	\$966	0.98%
中強光電	163	1.18	238	0.24
揚昕精密	-	-	68,726	69.90
昆山翊騰	-	-	3,680	3.74
昆山 TSC	-	-	101	0.10
矩創	-	-	57	0.06
奧圖碼	-	-	57	0.06
合計	\$1,660	12.07%	\$73,825	75.08%

上列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關係企業採購設備及出售固定資產所產生。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7.06.30		96.06.30	
	金額	估應付款項期末餘額百分比	金額	估應付款項期末餘額百分比
中強光電	\$48,656	6.11%	\$35,410	4.45%
昆山揚皓	25,845	3.25	99,460	12.49
揚昕精密	-	-	1,660	0.21
矩創	-	-	118	0.02
合計	\$74,501	9.36%	\$136,648	17.17%

(8)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97.06.30		96.06.30	
	金額	估該科目期末餘額百分比	金額	估該科目期末餘額百分比
揚昕精密	\$23,389	0.07%	\$-	-%
昆山翊騰	-	-	2,833	1.81
合計	23,389	0.07%	2,833	1.81%

上列其他應付款主要係為代採購設備或委託關係企業代購原料等業務往來所產生。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中已提供作為保證者，情形如下：

帳列科目	97.06.30	96.06.30	對象	內容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200	\$-	關稅局	海關進口貨物保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等，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前述營業租賃於未來合約年度之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年 度	金 額
97.07.01-98.06.30	\$35,769
98.07.01-99.04.30	4,402
合 計	\$40,171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與大陸子公司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與捷普電子之無錫子公司 Jabil Circuit (Wuxi) Co, Ltd. 簽定資產購買協議，取得其專門技術授權及設備等。

十、其 他

1.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7.06.30		96.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62,556	\$1,362,556	\$609,013	\$609,013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1,311,401	1,311,401	1,174,658	1,174,65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3,751	13,751	98,326	98,326
存出保證金	6,164	6,164	4,320	4,320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0	200	-	-
<u>負債</u>				
短期借款	536,715	536,715	163,451	163,45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95,689	795,689	796,074	796,074
應付所得稅	42,939	42,939	20,770	20,770
應付費用	283,891	283,891	378,491	378,491
其他應付款	350,019	350,019	156,235	156,235

A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B) 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接近。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評估。

B.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7.06.30	96.06.30	97.06.30	96.06.30
<b>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632,554	\$609,013	\$730,002	\$-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	-	1,311,401	1,174,65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	13,751	98,326
存出保證金	-	-	6,164	4,320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200	-
<b>負債</b>				
短期借款	-	-	536,715	163,45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	795,689	796,074
應付所得稅	-	-	42,939	20,770
應付費用	-	-	283,891	378,49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	350,019	156,235

C.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 元。

D.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均已結清，產生之當期利益為 885 仟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具固定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730,202 仟元及 0 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0 元及 163,451 仟元；具浮動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622,137 仟元及 591,527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536,715 仟元及 0 元。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8,838 仟元及 8,670 仟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4,633 仟元及 13,784 仟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短期借款等。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及子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持有之預售遠期外匯合約雖因未符合三十四號公報避險會計之條件，惟持有之主要目的仍係以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主要包含因非功能性貨幣，如美元等，計價之銷貨及進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所為之財務避險操作。有關前述持有之預售遠期外匯合約而言，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無重大市場價格風險。至於前述被避險項目之外幣債權債務中未能有效避險之淨部位，仍繫於外幣匯率變動之市場風險，其中主要則為美元貶值或升值，將產生匯兌損失或利益之風險。

B.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信用風險金額分別為1,289仟元及3,349仟元，帳列備抵呆帳科目項下，其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信用風險係來自於應收款項之回收，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持續評估應收帳款回收情形並提列適當備抵評價，故其帳面餘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財務之彈性足以支應正常業務所需之資金，故尚無因無法籌措資金以支應營運需求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之短期借款，部份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短期借款將因市場利率增加1%，使得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各借款到期日估計之現金流出分別增加339仟元及0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

- (1)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9 所述，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若考慮其配股率 6.84% 之稀釋效果，則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之歸屬母公司股東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為 2.98 元及 2.22 元。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揚明光學 (股)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1	售後服務成本	\$10,536	-	0.32%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1	其他應收款	\$1,372	-	0.03%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555,252	付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	13.05%
			1	加工費	\$1,372,031		41.83%
			1	進貨	\$666,836		20.33%
			1	什項收入	\$273	-	0.01%
			1	固定資產	\$488	-	0.01%
		弘邦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656	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0.11%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49		0.04%
			1	其他應收款	\$18	-	-
1	昆山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3	加工收入	\$1,372,031	收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	41.83%
			3	銷貨收入	\$666,704		20.33%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9,328		7.27%
			3	應付費用	\$2,306	-	0.05%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627	收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	0.56%
			3	銷貨收入	\$35,508		1.08%
		弘邦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3	收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	0.02%
			3	銷貨收入	\$1,276		0.04%
			3	應付費用	\$58	-	-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2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3	進貨	\$3,190	付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	0.10%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647		0.02%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揚明光學(股)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1	售後服務成本	\$12,946	-	0.35%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1	其他應收款	\$6,039	-	0.17%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553,358	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15.87%
			1	加工費	\$1,019,821		27.39%
			1	什項收入	\$926	-	0.02%
			1	固定資產	\$1,705	-	0.05%
1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3	加工收入	\$1,019,821	收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	27.39%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6,104		16.81%
			3	應付費用	\$9,403	-	0.27%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094	收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	0.29%
			3	銷貨收入	\$19,721		0.53%
2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3	進貨	\$54,238	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1.46%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7,185		0.21%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弘邦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之借款向銀行背書保證額度為 451,700 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 209,043 仟元。

(3) 為便於合併財務報表之比較，對於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部份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2及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如下：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G.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H.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I.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2(2)。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揚明光學	弘邦光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945,912 (註1)	\$ 451,700 (註2)	\$ 451,700 (註2)	-	23.88%	\$ 1,891,824 (註1)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2：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弘邦光學向銀行背書保證額度為451,7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209,043仟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u>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u>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0 股	\$1,170,767	100.00%	\$1,170,767	註1及註2
Young Optics Inc. USA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股	\$4,146	100.00%	\$4,146	註1及註2
弘邦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0,000 股	\$97,359	100.00%	\$41,363	註1及註2
<u>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u>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股票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156,458 股	USD 27,966,492	100.00%	USD 27,566,875	註1及註2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股票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股	USD 10,623,548	100.00%	USD 10,623,548	註1及註2
<u>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u>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9,350,459	86.55%	USD 19,350,459	註1及註2
<u>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u>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7,748,388	100.00%	USD 7,748,388	註1及註2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794,890	13.45%	USD 2,794,890	註1及註2

註1：所持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無明確市價，故僅揭露淨值。

註2：均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附表三：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單位)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弘邦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28,000,000	\$140,000 (註)	-	-	-	-	28,000,000	\$97,359 (註)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 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 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	昆山揚皓光電有限公司	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銷貨	\$198,865	6.07%	月結60-90天	-	-	\$111,998	8.54%	

附表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及子公司	昆山揚皓光電有限公司	中強光電之孫公司	\$111,998	2.83	-	-	-	-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USD 6,000,000	USD 6,000,000	6,000,000	100%	\$1,170,767 (註)	\$119,580	(註)	本公司之 子公司
	Young Optics Inc. USA	美國	經營維修服務業務	USD 50,000	USD 50,000	50,000	100%	\$4,146 (註)	\$(209)	(註)	本公司之 子公司
	弘邦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 零組件製造	\$140,000	-	28,000,000	100%	\$97,359 (註)	\$(45,161)	(註)	本公司之 子公司
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USD 8,156,458	USD 8,156,458	8,156,458	100%	USD 27,966,492 (註)	USD 963,450	(註)	本公司之 孫公司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薩摩亞群島	控股公司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1,000,000	100%	USD 10,623,548 (註)	USD 2,920,105	(註)	本公司之 孫公司
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研發、製造光學引擎及 相關光學電子器材。	USD 14,800,000	USD 14,800,000	-	86.55%	USD 19,350,459 (註)	USD 127,083	(註)	本公司之 孫公司
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研發、製造、維修光學引擎 及相關光電元件、光學零組 件、色輪、積分柱、投影機 鏡頭、鏡片、鏡筒、液晶電 視、等離子電視、光學式背 投電視及其它可相容高清晰 度數字電視(平板及光學HDTV )、彩色視頻投影機及相關新 型光電和光學元件；銷售本 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 關售後服務。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	100%	USD 7,748,388 (註)	USD 2,833,352	(註)	本公司之 孫公司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 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 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 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 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 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 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 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 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 供相關售後服務。	USD 2,300,000	USD 2,300,000	-	13.45%	USD 2,794,890 (註)	USD 127,083	(註)	本公司之 孫公司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金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1)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設計、開發及生產色輪、鏡頭組、鏡片組、濾光鏡等相關光學零元件及上述產品、儀器設備和數位投影電視及其相關模組、固態光源、數位投影遊戲機、精密線上測量儀器和組裝調整設備，各種取像顯像光學零件及產品的生產；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554,857 (USD17,100,000) (註5及註6)	經由第三地區 投資事業間接 投資	\$164,450 (USD5,000,000)	\$-	\$-	\$164,450 (USD5,000,000)	100.00%	(註1)	(註1)	RMB 61,596 (USD 8,127,285) (註2及註4)
蘇州揚明光學 有限公司	研發、製造、維修光學引擎及相關光電元件、光學零組件、色輪、積分柱、投影機鏡頭、鏡片、鏡筒、液晶電視、等離子電視、光學式背投電視及其它可相容高清晰度數字電視(平板及光學HDTV)、彩色視頻投影機及相關新型光電和光學元件；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服務	33,951 (USD1,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 投資事業間接 投資	33,951 (USD1,000,000)	-	-	33,951 (USD1,000,000)	100.00%	(註1)	(註1)	RMB 42,162 (USD5,456,459) (註2、註3及註5)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註2)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8,401 (USD6,000,000)	\$198,401 (USD6,000,000)	\$756,730

註1：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註2：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3：本公司之孫公司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所發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美金3,156,459元，並已匯回予本公司之子公司Masterview Enterprises Limited。

註4：本公司之孫公司Grace China Investment Inc.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所發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美金8,127,285元。

註5：本公司之孫公司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所發放之現金股利美金2,300,000元，再投資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註6：本公司之孫公司Grace China Investment Inc.之子公司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於九十六年度盈餘轉增資美金9,800,000元及Best Alpha投資USD2,300,000元。